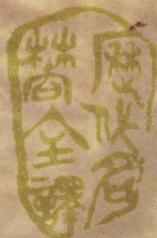


中國歷代名著全譯叢書

貴州人民出版社

春秋穀梁傳全譯

白本松 译注



中国历代名著全译丛书

白本松 译注

春秋穀梁传全译

贵州人民出版社

丛书题签 启 功
责任编辑 王培德
封面设计 张 彪 唐 怡
技术设计 祖 铭

本书如有印装错误,请寄承印厂质检科,保证调换。

邮政编码:550004

通信地址:贵州省贵阳市市北路 68 号附 1 号

贵州省侗学会印刷厂质检科

电 话:(0851)6828993

春秋穀梁传全译

白本松 译 注

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

(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)

贵州省侗学会印刷厂印刷

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20.25 印张 510 千字

1998 年 12 月第 1 版 199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0001—3000 册

ISBN 7—221—04811—8/K·426 定价:28.00 元

前 言

我国自来有重视历史记载的传统，《汉书·艺文志》曰：“古之王者，世有史官，君举必书，所以慎言行，昭法式也。左史记言，右史记事，事为《春秋》，言为《尚书》。”^①证之以先秦典籍，亦信而有征。如《国语·晋语》七云：“司马侯谓悼公曰：‘羊舌肸习于《春秋》’。”《楚语》上亦云：“庄王使士亹傅太子申叔，时告之曰：‘教之《春秋》，以感动其心’。”《公羊传·庄公七年》云：“不脩《春秋》曰：‘雨星不及地尺而复’。”何休注曰：“谓史记也。古者谓史记为《春秋》。”另据《墨子·明鬼下》云：有“周之《春秋》”、“燕之《春秋》”、“宋之《春秋》”、“齐之《春秋》”。《隋书·李德林传》引《墨子》佚文云：“吾见百国《春秋》。”由此可知：一、我国史官之制有着悠久的历史，到了周代，王朝及诸侯各国皆设有史官，且不止一人，并有明确分工；二、《春秋》是各国史记之通名，负担着记载国家史事的任务；三、统治者对学习历史非常重视，贵族子弟有教授历史的老师。所以，生活在春秋末年的孔子，作为私学的开创者，他在对学生进行教育时，把历史当作一门必修课，就是很自然的事了，这正是那个时代社会风气的反映。我们现在仅能见到的《春秋》一书，是孔子当年的教本，这大概是没有疑问的。据《礼记·经解》载：“孔子曰：温柔

敦厚，《诗》教也；……属辞比事，《春秋》教也。”可见，孔子的确是讲授过《春秋》的。

这里有一个问题，即流传至今的这部《春秋》，是鲁《春秋》的旧史原貌呢？还是经过孔子修订或改作过的呢？本来，孔子据鲁史而作《春秋》，向无异辞。至近人钱玄同始倡“六经”与孔子无关说以来^②，有不少人主张孔子并未修过《春秋》，今传《春秋》完全是鲁史旧文。他们的主要论据是：在《论语》中从未提及《春秋》，此其一；《春秋》全书体例前后有不一致之处，这是经过多位史官之手的证据，此其二；因而指孟子所说孔子作《春秋》的话为伪造，此其三。对于这一问题，愚见以为仍以孔子修《春秋》的说法为是。略述其理由如下。

一、《论语》中虽未提及《春秋》一书之名，却多次论及春秋之人之事，如仅《宪问》篇中，就议论过郑子产、子西（公孙夏）、管仲、孟公绰、臧武仲、公叔文子、晋文公、齐桓公、卫灵公、仲叔圉、祝鮀、王孙贾、陈成子、蘧伯玉等人，这些极有可能是孔子在讲授《春秋》时对弟子们所提问题的解答。至于为什么没有提及《春秋》之名，我想可能当时只是据史料讲述，并未整理成书（但也不可能毫无整理），因为据《史记·孔子世家》记载，孔子修《春秋》在鲁哀公十四年“西狩获麟”之后，时孔子已七十岁，下距孔子去世仅有三年。

二、《孟子》书中不止一次谈到孔子作《春秋》，可见他对此事是坚信不疑的。孟子是孔子之孙子思门人的学生，可算是孔子家学的嫡传继承人，又对孔子极为崇敬，依理不会将子虚乌有之事强加于孔子；况且书中所转述孔子的话：“知我者其唯《春秋》乎！罪我者其唯《春秋》乎！”^③“其义则丘窃取之。”^④亦不像是伪造。再说，《春秋》一书中确有体现孔子政治思想的地方。^⑤

三、早在孟子之前，《左传》中就已有孔子作《春秋》的提法，^⑥并记载了很多评论春秋时代人物事件的言论。《左传》的作者距孔

子生活时代很近，可见孔子作《春秋》的说法，已是当时社会所公认的事实。

四、《史记》一书号称“实录”，书中多次谈到孔子作《春秋》事^⑦，且比孟子所言又增加了新的内容。可见司马迁所见到的史料不仅限于《孟子》等书中的记载，一定还有今天已经失传的，我们无从看到的史料，否则，作为一位严肃的史学家，司马迁是不会那样记述的。

五、《春秋》文例前后确有不一致处，其原因值得研究，或由于所述之事时间不同，形势有变，记述体例亦随之而变，以求反映时代变异的真实情况；或因鲁史旧文如此，孔子在修订时改而未尽，致使全书体例未能完全统一，都是可能的。《春秋》毕竟是我国最早的一部编年体史书，所记史事长达二百四十二年，加之孔子在修订时已是七十老翁，时间仓促，文例有不周密处，也是可以理解的。但不能据此来否定孔子曾经修过《春秋》。何况《春秋》全书确有始终一贯的体例在，自从杜预作《春秋释例》以后，代有步其后尘致力于体例研究者，持论虽然未能尽是，但也决非没有道理。如“以事系日，以日系月，以月系时，以时系年”^⑧；“内其国而外诸夏，内诸夏而外夷狄”^⑨；吴楚之君不书葬”^⑩等，全书是一贯的。

六、孔子修《春秋》，既有承鲁史旧文之处，亦有据鲁史而增损改易之处，前代学者多有论说，可参看清人皮锡瑞《经学通论》之《春秋·论孔子作春秋增损改易之迹可寻非徒因仍旧史》篇。

愚见以为，如果将孟子所说“孔子作《春秋》”的“作”字，理解为改作、修订，或如皮锡瑞所说“作是做成一书，不是钞录一过”，那么，孟子的话就完全是真实可信的。

二

《穀梁传》与《左传》、《公羊传》并称为“《春秋》三传”，然而在“三传”之中，《穀梁传》的地位不能与《左传》、《公羊传》相比，历来不受重视。西汉时期盛行《公羊》，朝廷所立十四博士中有《公羊》严（彭祖）、颜（安乐）二家，而无《穀梁》学者。《左氏》虽未得立学官，却在民间盛行，研究者甚众。《穀梁传》虽然在宣帝时也有—时之盛，但到东汉，随着古文经学的勃兴，《公》《穀》之学并告衰微，独盛《左传》。汉灵帝时刻熹平石经，《公羊》仍在其中，独无《穀梁》。班固撰《五经异义》，亦不取《穀梁》。因为在汉人眼里，《穀梁》记事不如《左传》，释义不及《公羊》。魏晋之后，“今文之师法遂绝”^①，晋元帝时立博士九人，中有《左传》。太常荀崧曾上疏请增立《易》、《仪礼》、《公羊》、《穀梁》博士四人，然诏以《穀梁》肤浅，不足置博士^②。南北分立时期，“《公》、《穀》二传，儒者多不厝怀。”^③故皮锡瑞有“《公》《穀》虽存若亡”^④之论。唐宋以还，《穀梁传》虽得列入《九经》、《十二经》、《十三经》之数，但仍不为学者所重。唐时《左传》为大经，《穀梁》为小经，治者殊稀，故杨场云：“今……《公羊》、《穀梁》殆将绝废。”^⑤宋人弃《传》从《经》，“谓‘三传’可束之高阁。”^⑥就连号称集宋学之大成的南宋大儒朱熹，亦不甚用力于“三传”，尝自云：“《春秋》义例，时亦窥其一二大者，而终不能自信于心，故未尝敢措一辞。”^⑦故有宋—代，治《春秋》者虽多，而治“三传”的专家却少。元明经学极衰，《穀梁》专著罕见。到了经学复兴之清代，学者于“三传”仍多注重《左氏》，对《公》《穀》很少留意，尤于《穀梁》，几可谓无人问津。由于《穀梁》历来倍受冷落，所以在《四库全书·春秋类》包括《存目

书》中，收《左传》专著多达三十四种，而《穀梁传》只有一部，即《十三经》中所载之《春秋穀梁传注疏》。道光年间阮元所编《清经解》中，《穀梁传》专著竟无一部，难怪编者不无感慨地说：“余整齐百家，为《皇清经解》千五百卷，《左氏》、《公羊》皆有专家，《穀梁》无之，心每欲然。”^⑩柳兴恩亦云：“《穀梁》久属孤经，今日更成绝学。”^⑪直到清代后期，今文经学复起，《穀梁传》的研究才取得重大突破，有几部颇有影响的专著问世，均收入王先谦所编的《清经解续编》中。由上所述，《穀梁传》在两千余年中的历史地位可以略见。

由于资料阙如，关于《穀梁传》的一些问题至今仍无从考定。首先，《穀梁传》的始传者为何人，就难以论定。《汉书·艺文志》载“《穀梁传》十一卷”下班氏自注曰：“穀梁子，鲁人。”名字失载。后人考证，说法各异，一个穀梁子之名竟有喜、嘉、赤、寘、俶、淑六个之多，^⑫今人多谓穀梁赤者，乃从汉人之说。其次，穀梁子究竟是什么时代人，亦有异说，一谓“子夏之门人”（刘劭《风俗通》说），则当在战国初年；一谓“与秦孝公同时《经典释文·叙录》引魏麋信说），则当战国中期；一谓“受业于子夏之门人”（钟文烝《穀梁补注·说传》。以理而论，似当以麋信说近是（钟氏说与麋信合）。再次，《穀梁传》写定在何时，亦无定论。“三传”之中，《左传》成书于战国初年，已为学者所公认。《公羊传》成书于汉景帝时，为公羊寿与胡毋生所写定，亦无异议。唯《穀梁传》何人何时著于竹帛，“则不可考耳。”^⑬前人多主《穀梁传》成书于昭、宣之世，即在《公羊传》成书之后，汉宣帝立穀梁博士之前。今人谢金良则以为“至迟在汉初用今文著于竹帛。”^⑭看来此问仍需继续研究，一时尚难论定。另外，与上述问题相联系的，还有一个《穀梁传》的学派归属问题。本来自汉迄清，《穀梁传》属于今文经学，并无异辞，但在清末疑古风气的影晌之下，近人崔适在《春秋复始》中提出《穀梁传》是古文学派，斥为刘

歆所伪造。^②“于是《穀梁传》的学派遂成疑问。”^③崔氏斥《穀梁传》为伪书颇失之武断，未得学界多数人所赞同，可以不论。至于《穀梁传》为古文字派的说法，也欠妥当。现代经学史家周予同先生对今古文经学的区别，有精辟的论述，其语云：“今文学以孔子为政治家，以六经为孔子致治之说，所以偏重于‘微言大义’，其特色为功利的，而其流弊为狂妄。古文学以孔子为史学家，以六经为孔子整理古代史料之书，所以偏重于‘名物训诂’，其特色为考证的，而其流弊为烦琐。”^④若以此标准来划分，《穀梁传》显然当归于今文学派。

三

《穀梁传》的历史地位不如《左传》、《公羊》，并不等于它在历史上就没有影响或影响甚小。实际上，自从汉人以圣人所作为经、贤人所述为传的观念确立以后，经、传就密不可分，其影响亦然。何况自东汉末年郑玄破经学门户拘囿之后，晋荀崧持论，“三传”并重；范宁《集解》，不主一家；唐、宋以降，《穀梁传》也赫然列居经书之位，其影响自然也随之加强。因此，要深入了解中国古代文化，《穀梁传》就是一部不能不读的书。所以简略介绍一下它的思想内容是有必要的。《穀梁传》作为《春秋》之辅翼，自然是以解释《春秋》为己任的，但这只是表面现象，其实质则是通过“解经”的方式来阐述作者（传授者）自己的思想主张，来为封建统治服务的。所以它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史学著作，而是一部关于封建社会的政治伦理思想的书。《穀梁传》的这一根本特点，是阅读时必须明确的。

郑玄在《六艺论》中说：“《公羊》长于讖，《穀梁》善于经。”所谓“善于经”，是指善于从《春秋》文字的分析中阐发出“微言

大义”来。所谓“微言大义”，司马迁在《史记·孔子世家》和“太史公自序”中讲得十分明晰，其语云：“约其文辞百指博，故吴、楚之君自称王，而《春秋》贬之曰‘子’；践士之会实召周天子，而《春秋》讳之曰‘天王狩于河阳’；推此类以绳当世。”“夫《春秋》，上明三王之道，下辨人事之纪，别嫌疑，明是非，定犹豫，善善恶恶，贤贤贱不肖，存亡国，继绝世，补敝起废，”“拨乱世，反之正。”《穀梁传》的作者不仅认为《春秋》中确有孔子寄托的“微言大义”，而且是其“大义”的主要阐发者。《穀梁传》全书就是运用语言分析的方法来揭示和阐发隐藏在《春秋》叙事方式之内的“大义”的。例如，隐公元年《春秋》书曰：“公及邾仪父盟于昧。”《传》曰：“及者何？内为志焉尔。仪，字也。父，犹傅也，男子之美称也。其不言邾子，何也？邾之上古微，未爵命于周也。不日，其盟渝也。昧，地名也。”又于“郑伯克段于鄆”条下传曰：“克者何？能也。何能也？能杀也。何以不言杀？见段之有徒众也。段，郑伯弟也。何以知其为弟也？杀世子母弟，目君，以其目君，知其为弟也。段弟也而弗称弟，公子也而弗谓公子，贬之也，段失弟之道矣。贱段而甚郑伯也。何甚乎郑伯？甚郑伯之处心积虑成于杀也。于鄆，远也，犹曰取之其母之怀中而杀之云尔，甚之也。然则为郑伯者宜奈何？缓追逸贼，亲亲之道也。”这真可谓极尽咬文嚼字之能事了，作者就是这样通过对《春秋》原文的分析与发挥，将自己的思想观点巧妙地灌注在其中的。后世所谓的“一字褒贬”、“一字见义”^{②6}的“春秋笔法”，就是通过包括《穀梁传》在内的历代《春秋》学者的阐释而逐渐明确起来并得到普遍认可的，进而形成了中国古代文化与文论话语系统的主要特征之一^{②7}。

《穀梁传》所表达的思想意识，最重要的有如下两方面的内容。

一、在政治思想方面，主张天下一统，王权至上，尊王攘夷，尊贤重道。例如：隐公十一年曰：“天子无事，诸侯相朝，正也；

考礼脩德，所以尊天子也。”桓公十六年释“卫侯朔出奔齐”曰：“朔之名，恶也，天子召而不往也。”庄公十六年释诸侯“同盟于幽”曰：“同者，有同也，同尊周也。”僖公五年曰：“天子世子，世天下也。”僖公九年曰：“天子之宰通于四海。”僖公二年曰：“非天子，不得专封诸侯；诸侯不得专封诸侯，号通其仁，以义而不与也。故曰：‘仁不胜道。’”文公十四年释诸侯“同盟于新城”曰：“同者，有同也，同外楚也。”这些议论，有的是从正面讲的，有的是从反面讲的，姑且不论作者的这些议论是否与事实相符，但他那封建主义的政治观点是十分鲜明的，维护王权的意识是非常突出的。

二、在伦理思想方面，主张君君臣臣、父父子子、尊尊亲亲、仁义孝悌、男尊女卑等一套儒家所宣扬的道德原则。比如：桓公六年释“蔡人杀陈佗”曰：“陈佗者，陈君也。其曰陈佗，何也？匹夫行，故匹夫称之也。其匹夫行奈何？陈侯烹猎，淫猎于蔡，与蔡人争禽，蔡人不知其是陈君也，而杀之。”又如襄公十四年释“公四不视朔”曰：“公四不视朔，公不臣也。”成公元年曰：“为尊者讳敌不讳败，为亲者讳败不讳敌，尊尊亲亲之义也。”又如庄公四年曰：“纪伯姬卒。”传曰：“外夫人不卒；此其言卒，何也？吾女也。”同年《春秋》又载曰：“溺会齐侯伐卫。”传曰：“溺者何也？公子溺也。其不称公子，何也？恶其会仇讎而伐同姓，故贬而名之也。”因为鲁、卫皆为姬姓诸侯，齐为姜姓，作者认为鲁联齐伐卫是违背了“亲亲”的原则，故贬之。当“亲亲”与“尊尊”发生矛盾时，应以“尊尊”为先，故文公二年曰：“君子不以亲亲害尊尊，此《春秋》之义也。”《穀梁传》的作者还认为，仁义重于武力，如昭公八年载：“秋，蒐于红。”在详述古代“因蒐以习用武事”之礼以后说：“是以知古之贵仁而贱勇力也。”至于其宣扬等级观念、孝悌观念、男尊女卑观念、妇女贞洁观念等，文字甚多，不再列举。由此可见《穀梁传》的作者维护封建伦理原

则的意识完全是自觉的，强烈的。

勿庸讳言，《穀梁传》所宣扬的这些封建主义思想，在今天是已经过时了。但这不等于说其中就没有我们今天仍然可以借鉴的东西。比如，它所褒扬的民本思想，即使在今天也是应该肯定的，例如桓公十年曰：“民者，君之本也；使人以其死，非正也。”僖公三年曰：“一时言不雨者，闵雨也；闵雨者，有志乎民者也。”“雨云者，喜雨也；喜雨者，有志乎民者也。”僖公二十三年曰：“以其不教民战，则是弃师也；为人君而弃其师，其民孰以为君哉！”再如，《穀梁传》还主张天下各诸侯国之间应该互相帮助，像庄公二十八年曰：“诸侯无粟，诸侯相归粟，正也。”这种精神今天也是要提倡的。再者，贯穿于全书中的那种“善善恶恶、贤贤贱不肖”的原则精神，应该说是一切有正义感的、负责任的严肃史学家应有的基本素质，对我们今天仍有启发意义。

【注释】

- ①《礼记·玉藻》云：“动则左史书之，言则右史书之。”与《汉志》所载略异。
- ②见钱著《重论今古文问题》，载《古史辨》第五册。又见《答顾颉刚先生书》，载《古史辨》第一册。
- ③《孟子·滕文公下》
- ④《孟子·离娄下》
- ⑤参看金景芳《孔子与六经》一文，载《孔子研究》1986年第1期。
- ⑥见《左传·僖公二十八年》；仲尼曰：“以臣召君，不可以训，故书曰：‘天王狩于河阳。’”
- ⑦见《孔子世家》、《太史公自序》。另外，关于孔子作《春秋》，司马迁在《报任安书》中亦言之，见《汉书·司马迁传》。
- ⑧杜预《春秋左氏传集解序》。
- ⑨《公羊传·成公十五年》。
- ⑩《公羊传·宣公十八年》。

- ⑪皮锡瑞《经学历史》，中华书局1963年版第160页。
- ⑫《晋书·荀崧传》。
- ⑬《北史·儒林传》。
- ⑭皮锡瑞《经学历史》第160页。
- ⑮《旧唐书·杨场传》。
- ⑯司马光《传家集·风俗劄子》。
- ⑰《朱晦庵集·书临潭所刊四经后》。
- ⑱阮元《穀梁大义述序》。
- ⑲柳兴恩《穀梁大义述·叙例》。
- ⑳参看《周予同经学史论著选集》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265页。
- ㉑《四库全书总目·春秋穀梁传注疏》条。
- ㉒引语见《福建论坛》（文史哲版）1996年第2期第13页。
- ㉓参看崔适《春秋复始》卷一《穀梁氏亦古文学》。
- ㉔《周予同经学史论著选集》第266页。
- ㉕同上第94~95页。
- ㉖引文分别见《文心雕龙》之《征圣》《宗经》篇。
- ㉗参阅曹顺庆《“〈春秋〉笔法”与“微言大义”》一文，载《北京大学学报》（哲学社会科学版）1997年第2期第101~104页。

例 语

一、本书原文是以清光绪戊戌（1898年）冬日点石斋遵阮本重校印之《春秋穀梁传注疏并校勘记》为底本，以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3月影印之《春秋三传》本、中州古籍出版社1992年12月影印之《十三经》本，上海书局1988年影印之《清经解续编》第五册中《春秋穀梁经传补注》本为主要校本。原文若有改正者，均于注中说明之。

二、鲁国十二公子于题下作简要介绍。周王及鲁国以外的各诸侯国之国君则于首次出现时只注明谥号，而于其卒时注稍详其家系世次，即位之年及在位之年数，以求文例前后一致，因《春秋》不记鲁国之外的国君即位，无法于其即位时作注。

三、清康熙时所编之《钦定春秋传注汇纂》于每年之前列此年干支、周王及各重要诸侯国纪年，杨伯峻先生《春秋左传注》亦依其法，并增补公元前年数。本书则依杨先生法，唯删去每年干支，因先秦时尚不用干支纪年（干支纪年始于王莽），以免使不明史实的青年人发生误会。

四、本书于人名只在首次出现时作注，后文再出者，则注见前某公某年注，以简省篇幅。

五、本书采用古今学者研究成果颇多，凡引文处均以“ ”号

标出；若原文过长，仅撮取其要者，则注明参阅某人某书，以示不敢掠美。唯地名注释，主要参考杨伯峻先生等编的《春秋左传词典》，未能一一标出。谨于此作一总的交代，并深致谢忱。

目 录

隐 公	(1)
元年	(1)
二年	(9)
三年	(14)
四年	(18)
五年	(21)
六年	(25)
七年	(27)
八年	(30)
九年	(33)
十年	(35)
十一年	(37)
桓 公	(40)
元年	(40)
二年	(44)
三年	(48)
四年	(51)
五年	(53)
六年	(56)
七年	(58)

八年	(59)
九年	(62)
十年	(63)
十一年	(65)
十二年	(68)
十三年	(70)
十四年	(72)
十五年	(75)
十六年	(78)
十七年	(80)
十八年	(82)
庄 公	(85)
元年	(85)
二年	(90)
三年	(92)
四年	(94)
五年	(97)
六年	(98)
七年	(100)
八年	(103)
九年	(105)
十年	(108)
十一年	(111)
十二年	(112)
十三年	(114)
十四年	(116)
十五年	(117)